

上海市崇明区2017年七乡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

设备、材料采购项目

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上海市崇明区2017年七乡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设备、材料采购项目已被批准采购，招标人为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工程建设有限公司，资金已落实。本招标项目上海市崇明区2017年七乡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设备、材料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地点：上海市崇明区。

2.2 项目概况及规模

上海市崇明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包含：三星镇、中兴镇、堡镇、港西镇、港沿镇、竖新镇、新河镇共七个镇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。建设净化槽+活性生物滤床工艺分散式污水处理系统10778座，远程监控系统10778套，敷设PVC-U污水处理管道1106460米，不锈钢配电箱9505座。

2.3 招标范围

上海市崇明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所需设备、材料及技术服务，包括净化槽及附属配件、活性生物滤床、沉泥井、管材管件等。具体要求以第五章《技术要求》为准。

2.4 供货数量：详细设备清单另行成册。

2.5 计划供货时间：以工程实际要求为准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其注册资金达到 10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（或等值外币，按开标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外汇中间价换算）。

3.2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的基本财务能力（提供开户许可证。）

3.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携带（法人授权书及企业基本资料）前往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工程建设公司三楼进行报名，并免费领取招标文件。超过上述截止时间的报名将被拒绝。

4.2 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中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crrcgc.cc/gc>）上发布的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、澄清文件等所有内容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1 月 29 日 9 时 00 分止，开标地点为：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工程建设有限公司（地址：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银胜路 115 号）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本次招标公告在中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网站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工程建设有限公司

地址：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银胜路 115 号

邮编：215126

联系人：连先生

电话：13109873092 传真：0512-62893068

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工程建设有限公司

2017 年 11 月 21 日